

中国人民银行恩施州中心支行 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中国人民银行恩施州中心支行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统筹推进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2 年，恩施州中支依托“云上恩施”门户网站，及时主动公开通知公告、政策文件、行政许可等涉及公众利益和公众权益的政府信息，不断深化公开内容，提升公开效果。加强公开信息审核和解读，确保高质量发布政策内容、解读。及时更新公开内容和链接，定期进行检查，保障信息及时发布，链接畅通有效。2022 年，通过“云上恩施”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104 条，其中新闻类信息 31 条；行政许可 50 条，全辖累计做出行政许可决定数量 2025 次；通知公告类 19 条；政策解读类 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积极主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加强与申请人沟通，对申请公开信息能够提供的依法依规予

以公开。2022年，接到公民申请政府信息公开1件，已在规定答复时限内按要求办结，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数量均为零。

(三)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坚持严格审核、先审后发制度，确保审核主体、审核流程落实到位。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把政治关、法律关、保密关、时效关，确保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准确、真实。

(四) 平台建设工作。2022年，恩施州中支持续加强与恩施州融媒体中心的沟通合作，充分利用“云上恩施”门户网站金融专栏，加大政务新媒体对政务公开内容的推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5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恩施州中支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和主动公开的程度把握还不够准确，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二是政策解读力度不够、形式不够丰富，解读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学习还不够充分，政府信息公开专业工作能力还有待提高。

2023年，恩施州中支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一是积极利用政务新媒体，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公众获取政务信息的便利度；二是创新性开展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三是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专业能力。加强对全辖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力度，切实提升全辖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